SAMSUNG

User Manual

PL90/PL91

感谢您购买三星相机。
此使用说明书将指导您如何使用相机，包括拍摄影像、下载影像及使用应用软件等。请在使用相机前，仔细阅读此说明书。

单击主题

健康与安全信息

请始终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和使用提示，防止出现危险情况并确保相机的最佳性能。



警告—如忽视所示内容可能会对您本人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



小心—如忽视所示内容可能会损坏相机或其他设备



注意—注释、使用提示或其他信息



安全警告

请勿在靠近易燃易爆的气体或液体处使用相机

请勿在靠近燃料、可燃或易燃化学品处使用相机。 请勿在存放相机或配件的车厢内存放或携带易燃液体、气体或爆炸物品。

请将相机放在远离儿童或宠物的地方

请将相机及所有配件放在远离儿童和宠物的地方。 吞咽小部件可能会导致窒息或严重伤害。 移动的部件和配件也可能造成人身伤害。

防止损伤拍摄对象的视力

请勿在距人或动物很近的情况下（不足 1 米/3 英尺）使用闪光灯。 若闪光时太靠近拍摄对象的眼睛，可能会导致视力暂时或永久性损伤。

请谨慎处理电池和充电器

-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电池和充电器。 使用不兼容的电池和充电器可能会导致相机严重损坏。
- 切勿将电池掷入火中。 处理废旧电池时，请遵循当地所有法规。
- 切勿将电池或相机放在加热设备（如：微波炉、电炉或暖气片）上。 电池过度加热可能会导致爆炸。
- 不要使用破损的电源线、插头或松动的插座。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电击。



安全预防措施

CAUTION

请小心操作和存放相机

- 请勿使相机受潮，水份可能会导致相机严重损坏。 请勿用湿手操作相机。 因水份对相机造成的损坏，制造商概不负责。
- 请勿将相机长时间暴露于阳光直射或高温下。 长时间暴露于阳光直射或极端温度下可能会对相机内部的部件造成永久性损坏。
- 避免在多灰、多尘、潮湿或通风较差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相机，否则可能会对移动部件和内部部件造成损坏。
- 相机长期存储不用时，请取出电池。 长期不用时，安装的电池可能会漏液或造成腐蚀，进而对相机造成严重损坏。
- 在沙滩或其他类似地方使用相机时，请勿让沙粒或尘土掉入相机中。
- 切勿让相机受到碰撞、粗暴操作或严重震动，避免严重损坏。
- 连接电缆或适配器以及装入电池和存储卡时请务必小心谨慎。 对接头强行用力、采用不当方式连接电缆或装入电池和存储卡可能会损坏端口、接头和配件。
- 请勿将任何异物插入相机的任何体槽、插槽或接入点内。 因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 不要用相机带摆动相机，否则可能会伤害您自己或他人。
- 不要用涂料涂抹相机，因为涂料可能阻碍移动的部位并影响正常操作。
- 相机外面的涂料或金属可能会使敏感的皮肤过敏、发痒、产生湿疹或肿胀。如果您有上述症状，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并就医。

请保护好电池、充电器和存储卡，避免损坏

- 请避免将电池或存储卡暴露在过低或过高的温度下（低于 0° C/32° F 或高于 40° C/104° F）。 极端温度可能会降低电池的充电容量，并可能导致存储卡出现故障。
- 请避免电池接触金属物品，否则会将电池的 + 极和 - 极接通，导致电池暂时或永久性损坏。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电击。
- 请避免存储卡接触液体、灰尘或异物。 如果存储卡已被弄脏，请先用软布擦拭干净，然后再插入相机中。
- 请防止液体，脏物或外物进入接触存储卡槽。这样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时，请关闭相机。
- 请勿弯折存储卡，且避免掉落或受重力撞击或重压。
- 请勿使用在其他相机或电脑中格式化过的存储卡。 请使用您的相机将存储卡重新格式化。
- 切勿使用已损坏的充电器、电池或存储卡。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配件

使用不兼容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相机，导致人身伤害或使相机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请保护相机的镜头

- 请勿将镜头暴露在阳光直射下，这可能会造成影像变色或出现故障。
- 请勿在镜头上留下指纹和造成刮痕。 请使用无碎屑的干净软镜头布清洁镜头。



重要使用信息

仅允许合格人员维修相机

请勿让不合格人员维修相机或尝试自行维修。 任何因不合格维修而造成的损坏均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确保最大程度地延长电池和充电器寿命

- 电池过度充电可能会缩短电池使用寿命。 在充电完成之后，从相机上断开电缆。
- 若长时间不用，电池可能会放电，必须重新充电方可使用。
- 不用时，请从电源中拔出充电器。
- 电池仅供设计用途使用。

在潮湿环境中使用相机时请务必十分谨慎

若将相机从低温环境转移到温暖潮湿环境，相机的精密电路和存储卡会产生水凝结。 若出现此情况，请至少等待 1 小时，直至湿气消散方可使用相机。

使用相机前，请检查相机是否工作正常

对于因相机故障或操作不当而导致的任何文件丢失或损坏，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版权信息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标志均为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 Mac 是 Apple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使用说明书的结构

本手册中使用的图标

拍摄模式	图标
智能自动	SMART
程序	P
DIS	DIS
场景	SCENE
短片	
智能短片	SMART

拍摄模式图标

这些图标指出对应模式中可用的功能。 SCENE 模式可能不支持所有场景的功能。

示例

手动调整曝光（EV）

根据环境光线强度的不同，相片可能会太亮或太暗。在这种情况下，可调整曝光以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变暗（-） 中性（0） 变亮（+）

可在“程序”、DIS 和“短片”模式下使用

本手册中使用的图标

图标	功能
	其他信息
	安全警告和预防措施
[ ]	相机按钮；例如：［**快门**］（表示快门按钮）
( )	相关信息的页码
→	必须选择以执行步骤的选项或菜单顺序；例如： 选择**拍摄** → **白平衡**（表示选择**拍摄**，然后选择**白平衡**）
*	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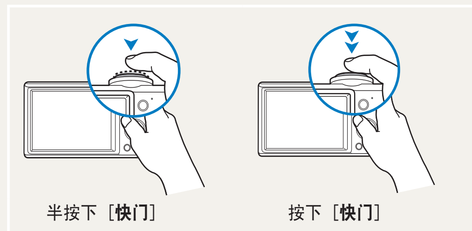
本手册中使用的缩写

缩写	定义
ACB	Auto Contrast Balance（自动对比度平衡）
AEB	Auto Exposure Bracket（自动包围曝光）
AF	Auto Focus（自动对焦）
DIS	Digital Image Stabilization（数字图像稳定）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数字打印顺序格式）
EV	Exposure Value（曝光值）
WB	White Balance（白平衡）

本手册中使用的表示法

按下快门

- 半按下［**快门**］： 将快门按下一半
- 按下［**快门**］： 完全按下快门



半按下［**快门**］　　按下［**快门**］

拍摄对象、背景和合成

- **拍摄对象**： 场景的主要对象，例如：人、动物或静止物
- **背景**： 拍摄对象周围的对象
- **合成**： 拍摄对象与背景的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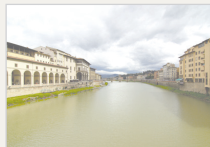


曝光（亮度）

进入相机的光线量决定曝光。 您可以使用快门速度、光圈值和 ISO 速度调整曝光。 通过调整曝光，相片将会变暗或变亮。



标准曝光



过度曝光（太亮）

常见问题解答

通过设置拍摄选项，可以解决大部分问题。

	拍摄对象眼睛为红眼。	这是因相机闪光灯的反射而造成。 • 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 **消减红眼**或 **红眼消除**。（请参阅第 39 页） • 如果已拍摄相片，则在编辑菜单中选择 **红眼消除**。（请参阅第 64 页）
	相片有污点。	使用闪光灯时，可能已吸附空气中悬浮的尘埃颗粒。 • 关闭闪光灯或避免在多灰地点拍摄相片。 • 设置 ISO 速度选项。（请参阅第 40 页）
	拍摄时相片模糊。	可能是因为在暗光条件下拍摄相片或未采取正确方式握住相机。 • 半按下 [**快门**]，确保已对焦拍摄对象。（请参阅第 24 页） • 使用 DIS 模式。（请参阅第 31 页）
	夜晚拍摄时相片模糊。	由于相机尝试让更多光线进入，因此快门速度变慢。 这可能会使相机难以保持稳定，导致相机抖动。 • 在 SCENE 模式中选择 **夜景**。（请参阅第 30 页） • 打开闪光灯。（请参阅第 39 页） • 设置 ISO 速度选项。（请参阅第 40 页） •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机抖动。
	由于逆光，拍摄对象显得太暗。	当光源位于拍摄对象背后时，或者当明暗区域之间形成强烈对比时，拍摄对象可能会变淡。 • 避免正对日光进行拍摄。 • 在 SCENE 模式中选择 **逆光**。（请参阅第 28 页） • 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 **强制闪光**。（请参阅第 39 页） • 设置“自动对比度平衡”（ACB）选项。（请参阅第 47 页） • 调整曝光。 （请参阅第 47 页） • 如果明亮拍摄对象位于对焦区域中央，请将测光选项设置为 **点测光**。（请参阅第 48 页）

快速参考



拍摄人像

- SCENE 模式 > 美颜拍摄 ▶ 29
- SCENE 模式 > 人像 ▶ 28
- 消减红眼，红眼消除（防止或修正红眼）▶ 39
- 脸部侦测 ▶ 44



在夜晚或暗光条件下拍照

- SCENE 模式 >夜景 ▶ 30
- SCENE 模式 >夕阳，黎明，焰火 ▶ 28
- 闪光灯选项 ▶ 39
- ISO 速度（调整感光度）▶ 40



拍摄动作相片

- 连拍，动体拍摄 ▶ 50



拍摄文字、昆虫或花卉相片

- SCENE 模式 > 近距，文本 ▶ 28
- 微距，自动微距（拍摄近距相片）▶ 41
- 白平衡（更改色调）▶ 48



调整曝光（亮度）

- EV（调整曝光）▶ 47
- ACB（根据明亮背景补偿拍摄对象）▶ 47
- 测光 ▶ 48
- AEB（使用不同的曝光为同一场景拍摄三张相片）▶ 50



应用不同效果

- 相片风格（应用色调）▶ 51
- 图像调整（调整饱和度、鲜明度或对比度）▶ 52



减少相机抖动

- DIS 模式 ▶ 31

- 在智能相册中按类别查看文件 ▶ 55
- 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文件 ▶ 57
- 以幻灯片播放形式查看文件 ▶ 58
- 在电视上浏览文件 ▶ 66
- 将相机连接到电脑 ▶ 67
- 调整声音和音量 ▶ 76
- 调整显示的亮度 ▶ 76
- 更改显示语言 ▶ 77
- 设置日期和时间 ▶ 77
- 格式化存储卡 ▶ 77
- 疑难解答 ▶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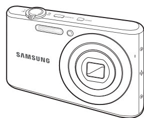
目录

入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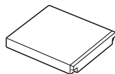
了解相机的布局，图标以及拍摄的基本功能。

拆开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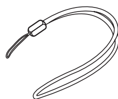
检查产品包装盒中是否包含以下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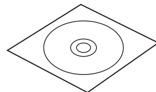
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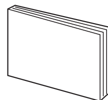
充电电池



相机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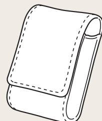


使用手册光盘



快速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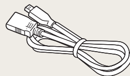
选购配件



相机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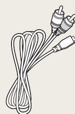
存储卡
（micro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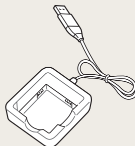
USB扩展线



AC 适配器



A/V 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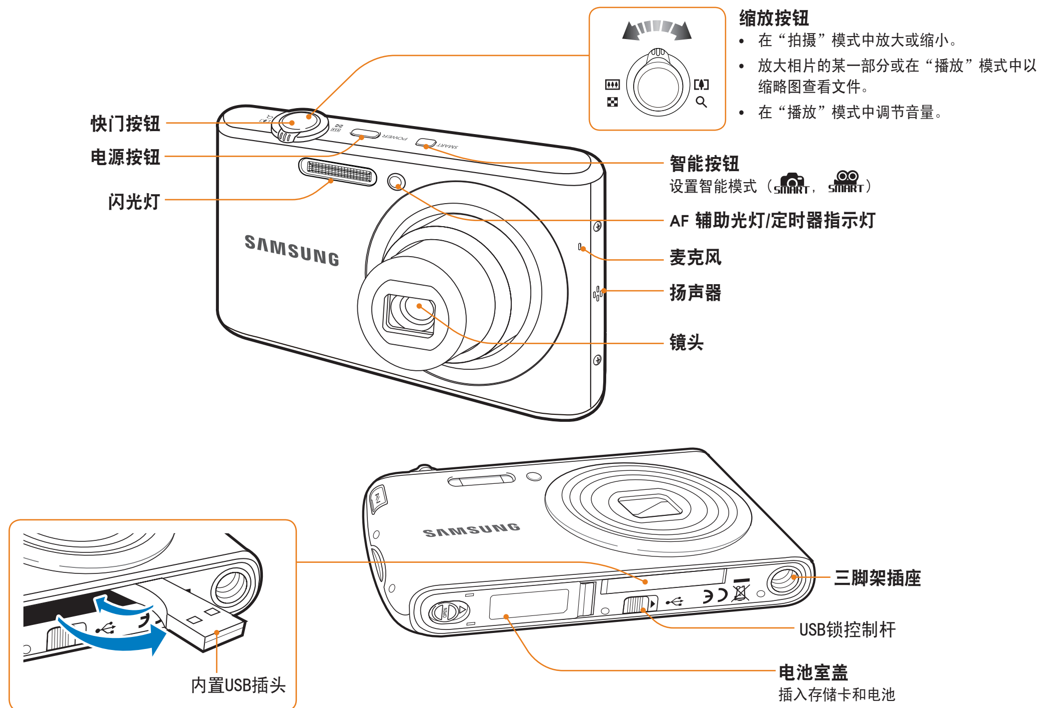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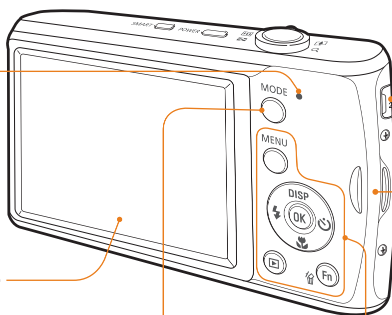


示图与实物可能有所差别。

相机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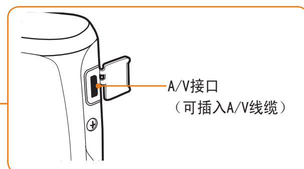
在开始使用前，请先熟悉相机的各个部件及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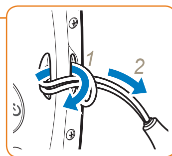




状态指示灯
- **闪烁：** 保存相片或短片，电脑或打印机正在读取或未对焦时
- **持续亮起：** 正在连接到电脑或已对焦时

主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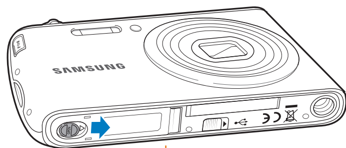
模式按钮： 打开拍摄模式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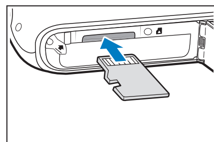
图标	模式	说明
SMART	智能自动	让相机自行侦测并选择场景模式进行拍照
P	程序	通过设置选项拍照
DIS	DIS	使用有助于减少相机抖动的选项拍照
SCENE	场景	使用针对特定场景的预设选项拍照
短片图标	短片	录制短片

按钮		说明		
MENU	**MENU**	访问选项或菜单。		
			在“拍摄”模式中	设置时
DISP/OK	**导航**	**DISP**	更改显示选项	上移
		微距	更改微距选项	下移
		闪光灯	更改闪光灯选项	左移
		定时器	更改定时器选项	右移
OK	**OK**	确认高亮选项或菜单。		
播放	**播放**	进入“播放”模式。		
Fn	**功能**	• “拍摄”模式中的访问选项。 • 在“播放”模式中删除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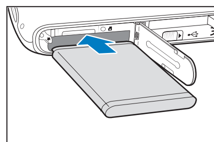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学习如何将电池和另购的存储卡插入到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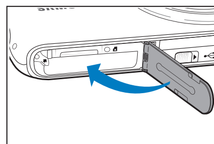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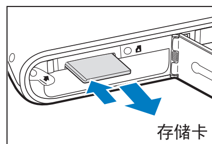
存储卡带有金色触点的一面朝上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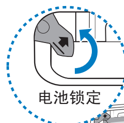
三星标朝下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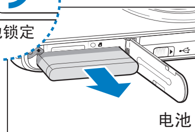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轻轻推动存储卡，使存储卡与相机分离，然后从插槽中拉出。





向上推动电池锁，释放电池。



- 在没有插入存储卡的情况下，相机内存可用作存储设备。
- 正确插入存储卡。插反存储卡可能会损坏相机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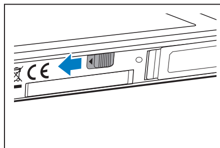
给电池充电及打开您的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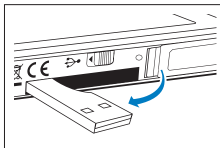
给电池充电

使用相机前，请确保为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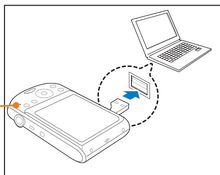
使用内置USB插头充电

要打开内置USB插头，按照箭头方向推动相机底部的USB锁控制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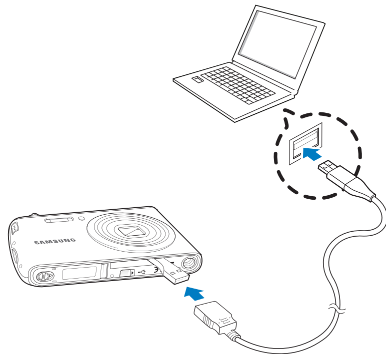
将相机内置USB插头插入电脑USB接口。



指示灯
- **红色**: 充电中
- **关**: 充满电

使用USB扩展线充电

将 内置 USB 接口插入 USB 扩展线缆，线缆的另一端插入电脑的 USB 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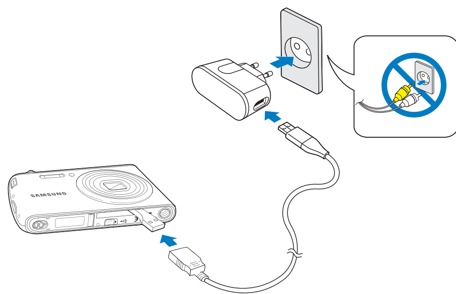




- 建议您使用 USB 扩展线缆，此线为选购产品，根据 USB 的连接环境而定。
- 通过 USB 扩展线缆连接电脑来充电时，充电时间可能会变长。

使用电源适配器充电

将USB扩展线插入相机内置USB插头，将线缆另一端插入电源适配器，然后插入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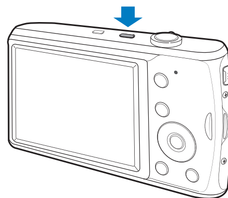




建议您使用电源适配器，此适配器为选购产品，根据 USB 的连接环境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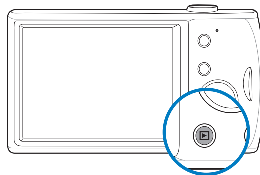
打开相机

按下［**电源**］打开或关闭相机。



“播放模式”下打开相机

按下［▶］。相机随即打开并访问 “播放”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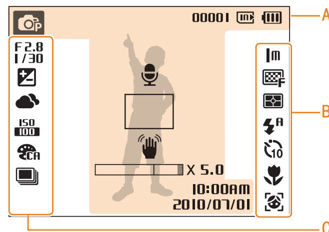




如果您按住［▶］约5秒钟打开相机时，相机将不发出任何相机音。

学习图标

显示的图标将根据选定模式或设置选项而异。



A. 信息

图标	说明
	所选拍摄模式
00001	剩余可拍次数
00:00:20	剩余录制时间
	内存
	已插入存储卡
	• ：电池已充满电 • ：电池电量不足 • （红色）：需要充电

图标	说明
	语音备忘录
	自动对焦框
	相机抖动
X5.0	变焦率
10:00AM 2010/07/01	当前日期和时间

B. 右边的图标

图标	说明
	照片尺寸
640	短片尺寸
30	帧频
	画质
	测光选项
	闪光灯选项
	定时器选项
	自动对焦选项
	脸部侦测
	短片稳定器

C. 左边的图标

图标	说明
F2.8 1/30	光圈和快门速度
LT	快门时间较长
	曝光值
	白平衡
	脸部色调
	脸部修整
ISO 100	ISO 速度
	相片风格
	图像调整（鲜明度、对比度和饱和度）
	静音
	拍摄模式

选择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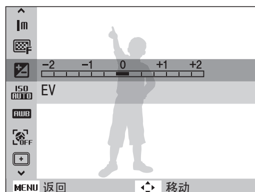
可通过按下［**MENU**］和使用导航按钮（［**DISP**］，［🌷］，［⚡］，［⏱］）来选择选项。



也可通过按下［**Fn**］来访问拍摄选项，但某些选项会不可用。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使用导航按钮滚动到某个选项或菜单。
- 要左移或右移，请按下［⚡］或［⏱］。
- 要上移或下移，请按下［**DISP**］或［🌷］。



3 按下［**OK**］可确认高亮选项或菜单。

返回上一菜单

再次按下［**MENU**］可返回上一菜单。



按下［**快门**］可返回“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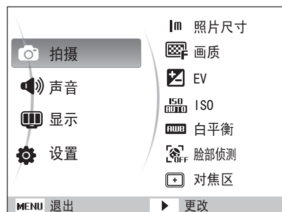
例如，在 P 模式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1 在“拍摄”模式中，按［MODE］。

2 按下［DISP］或［🌷］以滚动至**程序**，然后按下［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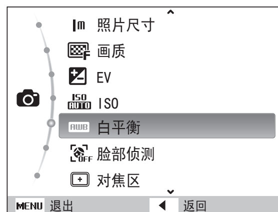


3 按下［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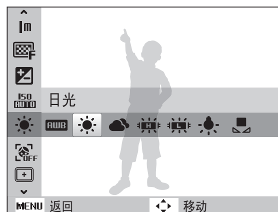


4 按下［DISP］或［🌷］以滚动至**拍摄**，然后按下［⏲］或［OK］。

5 按下［DISP］或［🌷］以滚动至**白平衡**，然后按下［⏲］或［OK］。



6 按下［⚡］或［⏲］以滚动至白平衡选项。



7 按下［OK］。

设置显示和声音

学习如何根据个人偏好更改关于显示和声音的基本设置。

更改显示类型

可为“拍摄”或“播放”模式选择显示风格。

反复按［DISP］可更改显示类型。



模式	说明
拍摄	• 显示有关拍摄的所有信息 • 隐藏拍摄信息，可拍摄张数（或可录制时间）和电池图标除外
播放	• 显示有关当前相片的信息 • 隐藏有关当前文件的信息 • 显示有关当前文件的信息（拍摄设置和拍摄日期除外）

设置声音

设置在操作相机时，相机是否发出指定的声音。

1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声音** → **动作音** → 选项。

选项	说明
关	相机不发出任何声音。
1/2/3	相机发出声音。

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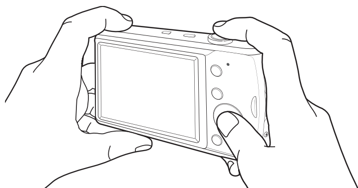
学习在“程序”模式轻松、快速拍照的基本操作。

1 在“拍摄”模式中，按［**MODE**］。

2 按下［**DISP**］或［🌷］以滚动至**程序**，然后按下［**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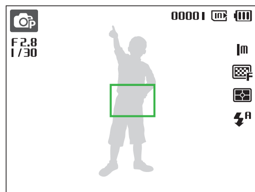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4 半按下［**快门**］对焦。

- 绿框表示已对焦于拍摄对象。



5 按下［**快门**］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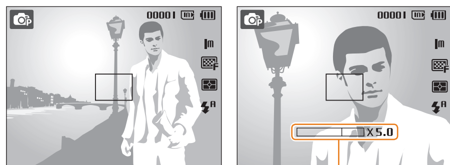


有关拍摄出清晰相片的提示，请参阅第 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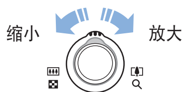
变焦

您可通过调整变焦近距拍照。 此相机具有 4 倍光学变焦和 5 倍数码变焦功能。 同时用这两种功能，可放大 20 倍。

向右转动 [**变焦**]，放大拍摄对象。向左转动 [**变焦**]，可缩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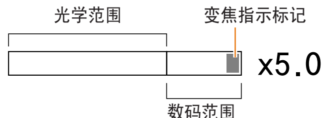


变焦率



数码变焦

如果变焦指示标记在数码范围内，则相机将使用数码变焦。使用数码变焦时，相片画质可能会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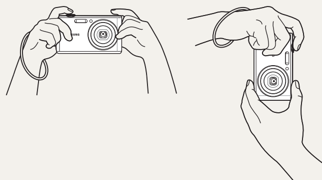




- 当使用 SMART、DIS、SCENE（在某些场景模式）、 和 SMART 模式，以及当使用**脸部侦测**时，数码变焦不可用。
- 使用数码变焦时，相机可能需要更长时间来保存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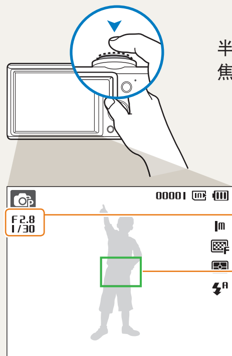
拍摄清晰相片的提示

正确握住相机



确保镜头前无任何障碍物。

半按下快门按钮



半按下［**快门**］并调整对焦。焦点和曝光将自动调整。

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将自动设置。

对焦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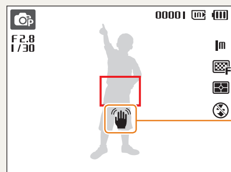
- 若显示为绿色，则按下［**快门**］拍照。
- 若显示为红色，则更改对焦框并再次半按下［**快门**］。

减少相机抖动



- 选择 模式以减少相机抖动。（请参阅第 31 页）

显示 时



相机抖动

如果在暗光条件下拍摄，请勿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慢速同步**或**关闭**。 否则，光圈打开时间更长并且更难使相机保持静止状态。

- 使用三脚架或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强制闪光**。（请参阅第 39 页）
- 设置 ISO 速度选项。（请参阅第 4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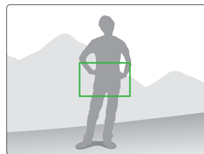
防止未对焦于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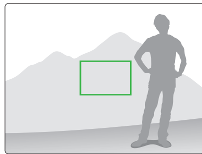
在以下情况中，可能很难对焦于拍摄对象：
- 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的对比度很小
  （当拍摄对象着装颜色与背景颜色类似时）
- 拍摄对象背后的光源太亮
- 拍摄对象为发光物
- 拍摄对象包含水平线条（例如：百叶窗）
- 拍摄对象未位于对焦框的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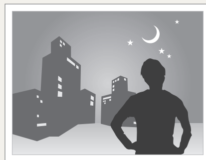
使用对焦锁定功能

半按下［**快门**］对焦。 对焦于拍摄对象时，可以重新定位对焦框以更改构图。 准备就绪后，按下［**快门**］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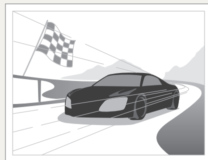


- 在光线较弱的情况下拍照时



打开闪光灯。
（请参阅第 39 页）

- 拍摄对象快速移动时



使用连拍或动体拍摄功能。
（请参阅第 50 页）

扩展功能

了解如何选择模式拍照以及如何录制短片或语音备忘录。

拍摄模式

为具体条件选择最佳拍摄模式，以便拍照或录制短片。

使用智能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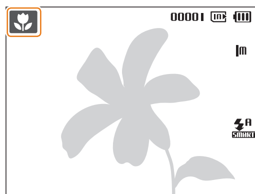
在此模式中，相机根据侦测到的场景类型自动选择合适的相机设置。 如果不熟悉各种场景中的相机设置，此模式将很有用处。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智能自动**。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 相机自动选择场景。 对应的模式图标将出现在屏幕的左上方。



图标	说明
	拍摄风景相片时显示。
	当拍摄亮的白色背景时显示。
	拍摄夜景相片时显示。仅在闪光灯关闭时可用。
	拍摄夜间人像时显示。

图标	说明
	拍摄逆光风景相片时显示。
	拍摄逆光人像时显示。
	拍摄人像时显示。
	拍摄近距相片时显示。
	拍摄近距文本相片时显示。
	拍摄日落相片时显示。
	拍摄蓝天相片时显示。
	拍摄森林相片时显示。
	拍摄近距色彩丰富物体时显示。
	拍摄近距人像时显示。
	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后，被摄物体一段时间没有移动时（只有当相机识别为夜晚时可用）。
	拍摄活跃移动的对象时显示。

4 半按下［**快门**］对焦。

5 按下［**快门**］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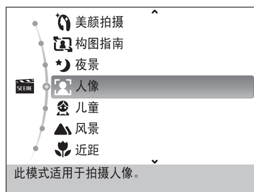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无法识别适当的场景模式，将显示 SMART，使用默认设置。
- 即使相机侦测到人脸，根据拍摄对象的位置或光线，也可能不会选择人像模式。
- 相机可能无法根据拍摄环境选择正确的场景，原因可能有相机抖动、光线和与拍摄对象的距离等。
- 即使使用了三脚架，由于拍摄对象的移动，三脚架模式 也可能不被启用。

使用场景模式

使用针对特定场景的预设选项拍照。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场景** → 场景。



- 要更改场景模式，按下［**MODE**］然后选择**场景** → 场景。
- 关于“美颜拍摄”模式，请参考第 29 页“使用美颜拍摄模式”。
- 关于构图指南，请参考第 30 页“使用构图指南”。
- 关于夜景模式，请参考第 30 页“使用夜景模式”。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快门**］对焦。

4 按下［**快门**］拍照。

使用美颜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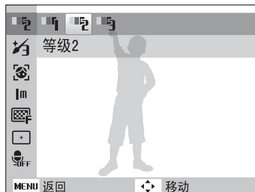
使用隐藏脸部瑕疵的选项拍摄人物照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场景** → **美颜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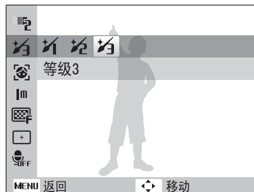
3 要使拍摄物的皮肤色调看起来更亮（仅脸部），则按下［**MENU**］。

4 选择**拍摄** → **脸部色调** → 选项。
   - 选择更高的设置可使皮肤色调看起来更亮。



5 要隐藏脸部瑕疵，则按下［**MENU**］。

6 选择**拍摄** → **脸部修整** → 选项。
   - 选择更高的设置可隐藏更多的瑕疵。



7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快门**］对焦。

8 按下［**快门**］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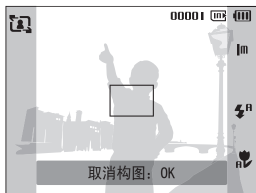


对焦类型将设置为**自动微距**。

使用构图指南

如果想让其他人为自己拍照，可使用构图指南功能构造场景。构图指南可通过显示预先构造的场景，帮助其他人为您拍照。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场景** → **构图指南**。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按下［**快门**］。
   • 透明的指南将显示在相框的左边和右边。



4 请他人拍照。
   • 拍摄者必须使用指南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然后按下［**快门**］拍照。
5 要取消指南，请按下［OK］。

使用夜景模式

使用夜景模式拍摄带有夜晚拍摄选项的照片。为防止相机抖动，建议使用三脚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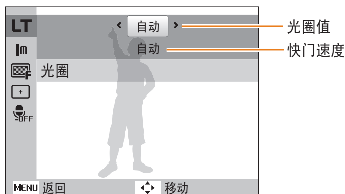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场景** → **夜景**。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然后半按［**快门**］进行对焦。
4 按下［**快门**］进行拍照。

在“夜景”模式中调整曝光

在“夜景”模式中，则可以通过增加曝光来捕捉弧形条纹形式的短暂闪光。 使用低快门速度来延长时间，直到快门关闭。增加光圈值，以防止过度曝光。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场景** → **夜景**。
3 按下［MENU］。
4 选择**拍摄** → **长时间快门**。

5 选择光圈值或快门速度。



6 选择选项。
- 如果选择了 **自动**，则会自动调整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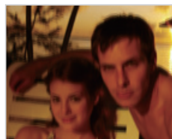
7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快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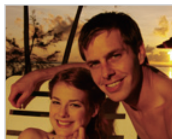
8 按下［**快门**］拍照。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片模糊。

使用DIS模式

减少相机抖动，并通过数字图像稳定功能防止图像模糊。


修正前


修正后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DIS**。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快门**］对焦。

4 按下［**快门**］拍照。


- 在此模式中，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如果拍摄对象快速移动，相片可能会模糊。
- 在光源比荧光灯亮的环境，DIS功能不可用。

使用程序模式

您可在“程序”模式中设置不同的选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除外）。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程序**。
3 设置选项。（有关选项，请参阅“拍摄选项”。）
4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快门**］对焦。
5 按下［**快门**］拍照。

录制短片

最长可录制 2 小时。
录制的短片以 MJPEG 文件保存。



- 某些存储卡可能不支持高清晰录像。 在这种情况下，请设置较低的分辨率。 （请参阅第 36 页）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ODE**］。
2 选择**短片**。
3 按下［**MENU**］。
4 选择**短片** → **帧频** → 帧频（每秒帧数）。
   - 帧数增加时，动作显得更自然，但文件将会增大。

5 按下［**MENU**］。

6 选择**短片** → **声音** → 声音选项。

选项	说明
🎙	**开**：录制有声短片。
🎙OFF	**关**：录制无声短片。
🎙ZOOM	**变焦静音**：变焦时，声音录制会中断。

7 按下［**MENU**］。

8 选择**短片** → **稳定器** → 稳定器选项。

选项	说明
OFF	**关**：录制短片时关闭图像稳定功能。
⊕	**开**：录制短片时图像稳定功能打开来避免短片模糊。

9 根据需要设置其他选项。
（有关选项，请参阅“拍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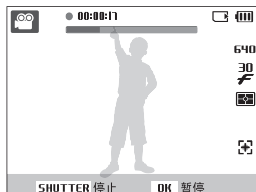
10 按下［**快门**］开始录制。

11 再次按下［**快门**］停止录制。

要暂停录制

相机支持您暂停录制。 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将多个喜爱的场景录制成一个短片。

按下［**OK**］可暂停录制。 再次按下可恢复录制。



录音/录制语音备忘录 

了解如何录制可随时播放的声音记录。 可将语音备忘录作为拍摄条件的简短提示添加到相片中。

 距相机 25 厘米处录制，则音质最佳。

录音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声音** → **录音**。

3 按下［**快门**］录制。
- 您最多可录制 10 小时。
- 按下［**OK**］可暂停或恢复录制。



4 按下［**快门**］停止。
- 再次按下［**快门**］可录制新的声音。

5 按下［**MENU**］可切换到“拍摄”模式。

向相片添加语音备忘录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声音** → **语音备忘录**。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拍照。
- 拍照后可立即开始录制语音备忘录。

4 录制简短的语音备忘录（最长为 10 秒）。
- 按下［**快门**］可停止录制语音备忘录。

拍摄选项

了解拍摄模式中可设置的选项。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了解如何更改影像分辨率以及画质设置。

选择分辨率 

随着分辨率的增大，相片或短片像素越高，因此可在更大的纸上打印或在更大的屏幕中显示。 使用高分辨率时，文件大小也会增加。

拍照时：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照片尺寸** → 选项。

选项	说明
12m	4000 X 3000： 在 A1 纸上打印。
10m	3984 X 2656： 在 A2 纸上以宽幅比率（3:2）打印。
9m	3968 X 2232： 以全景比率（16:9）打印在 A2 纸上或在高清晰度电视上播放。
8m	3264 X 2448： 在 A3 纸上打印。
5m	2592 X 1944： 在 A4 纸上打印。
3m	2048 X 1536： 在 A5 纸上打印。
1m	1024 X 768： 附加到电子邮件。

录制短片时：

1 在 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短片** → **短片尺寸** → 选项。

选项	说明
640	640 X 480： 在普通电视上播放。
320	320 X 240： 张贴在网页中。

选择影像画质 

拍摄的相片已经过压缩，并以 JPEG 格式保存。 影像画质越高尺寸就会越大。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画质** → 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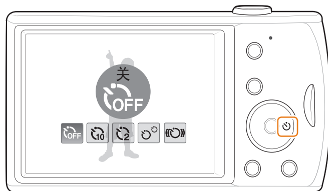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使用定时器 

了解如何设置定时器以延迟拍摄。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2 选择选项。

选项	说明
⏲OFF	**关**： 定时器未处于活动状态。
⏲10	**10 秒**： 10 秒后拍摄相片。
⏲2	**2 秒**： 2 秒后拍摄相片。
⏲⏲	**自拍两张**： 10 秒后拍摄一张相片，再过 2 秒后拍摄第二张相片。
((⏲))	**动作计时器**： 侦测您的动作并拍照。（请参阅第 38 页）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3 按下 [**快门**] 启动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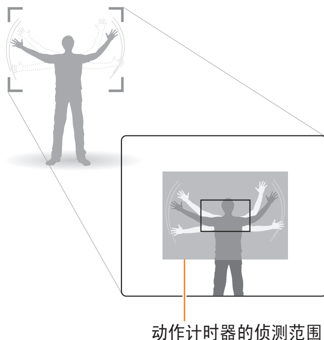
- AF 辅助光灯/定时器指示灯闪烁。 相机将在指定时间自动拍摄相片。



- 按下 [⏲] 可取消定时器。
- 根据所选脸部侦测选项的不同，定时器将不可用或某些定时器选项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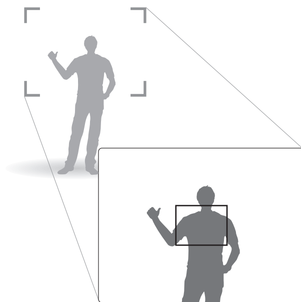
使用动作计时器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2. 选择 ((⏲))。
3. 按下 [**快门**]。
4. 在按下 [**快门**] 之后，于 6 秒内站在距离相机 3 米以内区域。
5. 做出一个动作（如挥舞手臂），以激活定时器。
   - 当相机侦测到人体时，AF 辅助光灯/定时器指示灯将会快速闪烁。



动作计时器的侦测范围

6. 当 AF 辅助光灯/定时器指示灯闪烁时，请摆好拍照姿势。
   - AF 辅助光灯/定时器指示灯停止闪烁后，相机即会自动拍照。





在下列情况下，动作计时器可能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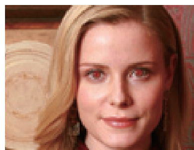
- 您与相机的距离超过 3 米
- 动作过于细微
- 光线太强或逆光太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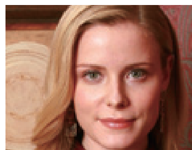
在暗光条件下拍摄

了解如何在夜晚或光线较暗的条件下拍摄相片。

防红眼 

如果在暗光条件下拍摄人物相片时打开闪光灯，则人眼中可能会出现红光。 要防止出现这种情况，请选择**消减红眼**或**红眼消除**。 请参考“使用闪光灯”中的闪光灯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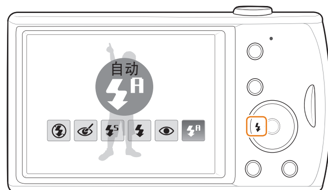




使用闪光灯 

在黑暗条件下拍摄照片时，或者照片需要更多光线时，可使用闪光灯。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2 选择选项。

选项	说明
(关闭图标)	**关闭**： • 闪光灯不会闪光。 • 暗光条件下拍摄时，将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手形图标)）。
(自动SMART图标)	**自动**：相机会为 (SMART图标) 模式下侦测到的场景选择正确的闪光灯设置。

选项	说明
	红眼消除*： •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闪光。 • 相机可通过高级软件分析功能修正红眼。
	慢速同步： • 闪光灯闪光且快门持续打开更长时间。 • 在需要拍摄环境光线以展示背景中的更多细节时，可选择该选项。 •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片模糊。
	强制闪光： • 闪光灯始终闪光。 • 相机会自动调节闪光强度。
	消减红眼*： •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闪光。 • 相机会消减红眼。
	自动：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 两次连续闪光之间会有一个时间间隔。 在第二次闪光前，切勿移动相机。



- 若已设置连拍选项或选择了**眨眼侦测**，则无法使用闪光灯选项。
- 请确保拍摄物与闪光灯的距离在建议范围之内。（请参阅第 89 页）
- 出现反光或空气中有灰尘时，照片中可能会有白点。

调节 ISO 速度

ISO 速度可测量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定义的胶卷感光度。选择的 ISO 速度越快，相机感光度越高。 使用较高的 ISO 速度，无需使用闪光灯即可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ISO** → 选项。
   - 选择 ISO AUTO，根据拍摄物和光线的亮度使用适当的 ISO 速度。



- 选择的 ISO 速度越快，影像杂点越多。
- 设置**动体拍摄**后，ISO 速度将被设置为**自动**。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了解如何根据拍摄对象调整相机对焦类型。

使用微距 

使用微距拍摄近距离的物体，如花卉或昆虫。 请参阅“使用自动对焦”中的微距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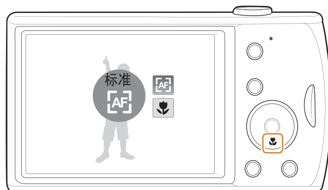


- 请勿抖动相机，防止相片模糊。
- 若距拍摄物不足 40 厘米，请关闭闪光灯。

使用自动对焦 

要拍摄清晰的相片，请根据您与拍摄物的距离选择适当的对焦类型。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



2 选择选项。

选项	说明
	标准： 对焦于 80 厘米以外的拍摄物（使用变焦时距离超过 1 米）。
	微距： 对焦于 12-80 厘米以内的拍摄物（使用变焦时距离在 0.7-1 米以内）。
	自动微距： 对焦于 12 厘米以外的拍摄物（使用变焦时距离超过 0.7 米）。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使用跟踪自动对焦 

即使您正在移动时，跟踪AF 也可以跟踪并自动对焦于拍摄对象。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对焦区** → **跟踪AF**。

3 对焦要跟踪的拍摄对象并按［**OK**］。
- 对焦框将显示在拍摄对象上，当您移动相机时，将跟随拍摄对象。



- 白色框意味着相机正在跟踪拍摄对象。
- 当您半按［**快门**］时，绿框意味着拍摄对象正确对焦。



- 下列情况下，跟踪拍摄对象可能会失败：
  - 拍摄对象太小或移动太快
  - 拍摄对象逆光或在黑暗环境拍摄
  - 拍摄对象的颜色和图案与背景相同
  - 相机过分地抖动

  这些情况下，对焦框将显示成白色单线。
- 如果相机跟踪拍摄对象失败，您必须重新选择拍摄对象进行跟踪。
- 如果对焦失败，对焦框将变为红色单线。
- 如果您使用此功能，您不能设置脸部侦测和照片风格选项。

调整对焦区 

根据拍摄物在场景中的位置选择适当的对焦区，您可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对焦区** → 选项。

选项	说明
	中心AF： 焦点对准中心（适合拍摄物位于中央的情况）。
	多重AF： 焦点对准 9 个区中的一个或多个区。
	跟踪AF： 对焦并跟踪拍摄对象。（请参阅第 42 页）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使用脸部侦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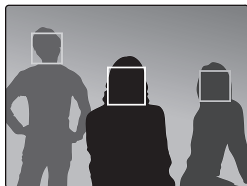
使用脸部侦测选项时，相机会自动侦测人的脸部。 对焦于人的脸部时，相机会自动调整曝光。
使用**眨眼侦测**可侦测闭眼，使用**微笑拍摄**可拍摄笑脸，因而可便捷地拍摄相片。



- 在某些场景模式下，无法使用脸部侦测。
- 出现以下情况时，脸部侦测可能无法使用：
  - 相机距拍摄对象太远（微笑拍摄和眨眼侦测的对焦框将显示为橙色）
  - 拍摄物太亮或太暗
  - 拍摄物没有正面朝向相机
  - 拍摄物戴墨镜或面具
  - 拍摄对象处于背光中或光线条件不稳定
  - 拍摄对象的面部表情变化太明显
- 当使用照片风格、图像调整选项，或使用**跟踪AF**，脸部侦测不可用。
- 当使用数码变焦时，脸部侦测不可用。
- 根据所选脸部侦测选项的不同，定时器将不可用或某些定时器选项不可用。
- 根据所选脸部侦测选项的不同，某些连拍选项不可用。

脸部侦测

相机会自动侦测人的脸部（最多 10 张脸）。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脸部侦测** → **一般**。
- 最近的脸部将出现在白色对焦框中，而其他人的脸则出现在灰色对焦框中。



- 相机距拍摄物越近，侦测脸部的速度越快。

进行自拍

可将自己拍摄到相片中。 对焦类型将设置为近距，相机将发出动作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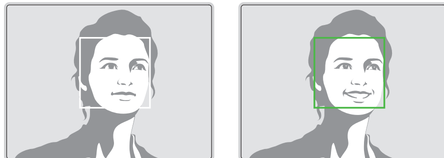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脸部侦测** → **自拍**。

3 听到动作音后，按[**快门**]。

进行微笑拍摄

相机侦测到笑脸时将自动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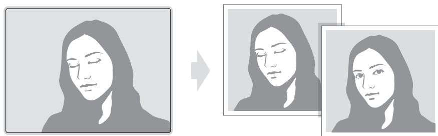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脸部侦测** → **微笑拍摄**。

- 拍摄物笑得很开心时，相机更容易侦测到笑脸。

眨眼侦测

若相机侦测到闭眼，则将自动连续拍摄 2 张相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脸部侦测** → **眨眼侦测**。



- 当屏幕中显示“**正在拍摄**”时，请保持静止不动。
- 若眨眼侦测失败，则会出现“**相片中的拍摄物闭上眼睛**”消息。请另外再拍一张。

调整亮度和色彩

了解如何调整亮度和色彩，以得到更好的影像画质。

手动调整曝光 (EV)

根据环境光线强度的不同，相片可能会太亮或太暗。
在这种情况下，可调整曝光以拍摄更清晰的相片。


变暗 (-)


中性 (0)


变亮 (+)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拍摄** → **EV**。
3 选择一个值以调整曝光。



- 一旦调整曝光，将保持相同设置。 可能需要随后更改曝光值以避免过度曝光或曝光不足。
- 若无法确定适当的曝光，请选择 **AEB**（自动包围曝光）。相机将使用不同的曝光拍摄相片： 标准曝光、短暂曝光和过度曝光。（请参阅第 50 页）

逆光补偿 (ACB)

当光源位于拍摄物后面时，或者当拍摄物与背景之间形成强烈对比时，拍摄物在相片中可能会显得较暗。 在这种情况下，请设置“自动对比度平衡 (ACB)”选项。


不使用 ACB


使用 ACB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拍摄** → **ACB** → 选项。

选项	说明
ACB OFF	**关**： ACB 已关闭。
ACB	**开**： ACB 已打开。



- 此功能开启时将无法设置连拍选项。

更改测光选项

测光模式是指相机测量光量的方法。 根据所选测光模式的不同，相片的亮度和光线也会有所不同。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测光** → 选项。

选项	说明
	平均测光： • 相机将场景分为多个区域，然后测量每个区域的光线强度。 • 适合拍摄普通相片。
	点测光： • 相机仅测量对焦区正中央的光线强度。 • 若拍摄物未位于场景中央，则相片可能会曝光不良。 • 适合拍摄逆光物体。
	中央重点： • 相机将根据整个对焦区的测光读数计算平均曝光值，但计算出的值会偏向影像的中心。 • 适合拍摄物体位于对焦区中央的相片。

选择一个光源（白平衡）

相片色彩取决于光源的类型和质量。 如果希望相片色彩与实际色彩一致，请选择适当的光线条件来校准白平衡（例如：“自动白平衡”、“日光”、“阴天”或“灯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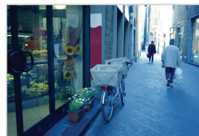
AWB（自动白平衡）



（日光）



（阴天）



（白炽灯）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白平衡** → 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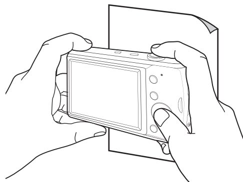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AWB	**自动白平衡**： 根据光线条件使用自动设置。
☀	**日光**： 适用于晴天拍摄户外相片。
☁	**阴天**： 适用于阴天或阴暗处拍摄户外相片。
H	**荧光灯_H**： 适用于在日光色荧光灯或三路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相片。
L	**荧光灯_L**： 适用于在白色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相片。
💡	**白炽灯**： 适用于在卤素灯或白炽灯照明下拍摄室内相片。
⊿	**测量：快门**（自定义设置）： 使用预定义设置。

自定义白平衡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白平衡** → **测量：快门**。

3 将镜头对准一张白纸。



4 按下［**快门**］。

使用拍摄模式 

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或拍摄自然的面部表情和姿势十分困难。 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一种拍摄模式。





- 仅在选择了**单张**时才可使用闪光灯、定时器和 ACB。
- 如果选择**动体拍摄**，分辨率将设置为 VGA 且 ISO 速度将设置为**自动**。
- 根据选择的脸部侦测选项不同，有些连拍选项可能不能选择。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拍摄模式** → 选项。

选项	说明
	单张： 拍摄一张相片。
	连拍： • 按下［**快门**］时，相机将连续拍摄相片。 • 拍摄的最大张数取决于存储卡的容量。
	动体拍摄： • 按下［**快门**］后，相机将拍摄 VGA 相片（每秒拍摄 5 张，最多可拍摄 30 张）。
	AEB： • 在不同的曝光下连拍 3 张相片：标准曝光、短暂曝光和过度曝光。 •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片模糊。

选项因拍摄模式不同而有所不同。

改善相片

了解如何通过应用相片风格或色彩，或进行一些调整，来改善相片效果。

应用相片风格

向相片应用不同的相片风格（例如：“柔和”、“鲜明”或“悠远”）。


柔和


鲜明


悠远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照片风格选择** → 选项。
- 选择**自定义RGB** 定义自己的 RGB 色调。



- 如果您使用此功能，您不能设置脸部侦测和图像调整选项。

定义自己的 RGB 色调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照片风格选择** → **自定义RGB**。

3 选择颜色（R：红色、G：绿色、B：蓝色）。



4 调整所选颜色的量。（-：减小或 +：增大）

调整相片

调整相片的对比度、鲜明度或饱和度。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拍摄** → **图像调整**。

3 选择调整选项。
- 对比度
- 鲜明度
- 饱和度

4 选择一个值调整所选项目。

对比度选项	说明
-	减少色彩和亮度。
+	增强色彩和亮度。

鲜明度选项	说明
-	柔化相片边缘（适用于在电脑中编辑相片）。
+	强化边缘，提高相片清晰度。 这样也可能会增加相片中的杂点。

饱和度选项	说明
-	降低饱和度。
+	增加饱和度。



- 如果不想应用任何效果，则选择 **0**。（适用于打印）
- 当设置了图像调整时，照片风格选择功能不可用。

播放/编辑

了解如何播放相片、短片或语音备忘录，以及如何编辑相片或短片。 并且学习如何将相机连接到电脑、打印机或电视。

播放

了解如何播放相片、短片或语音文件，以及如何管理文件。

启动播放模式

查看相片或播放相机中存储的短片和语音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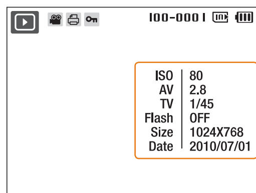
1 按下［▶］。
- 系统将显示最近拍摄或记录的文件。
- 如果相机已关闭，则随即打开。

2 按下［⚡］或［⏱］可滚动文件。
- 按住可快速浏览文件。



- 如果要查看内存中存储的文件，请取出存储卡。
- 如果文件太大或由其他厂家的相机拍摄的文件，相机将不能正常播放。

在“播放”模式中的显示



图标	说明
🎙	相片中包含语音备忘录
🎥	短片文件
🖨	已设置打印顺序（DPOF）
🔑	受保护的文件
100-0001	文件夹名 – 文件名称

在“智能相册”中按类别查看文件

按类别（例如日期、类型或星期）查看并管理文件。

1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转动［**变焦**］。

2 按下［**MENU**］。

3 选择类别。



选项	说明
类型	按文件类型查看文件。
日期	按文件保存日期查看文件。
颜色	按影像的主要色彩查看文件。
星期	按文件保存星期查看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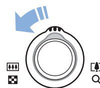
相机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来打开智能相册或改变类型和重新组织文件。

4 按下［⚡］或［⏲］可滚动文件。
- 按住可快速浏览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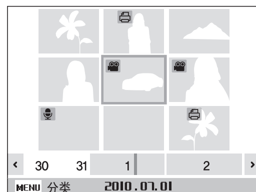
5 按下［**OK**］可返回正常视图。

按缩略图按钮查看文件

浏览文件的缩略图。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转动［**变焦**］，显示 9 或 20 缩略图（向右转动［**变焦**］返回前面的模式）。



操作	请执行此操作
滚动文件	按下［DISP］、［🌷］、［⚡］或［⏱］。
删除文件	按下［Fn］并选择**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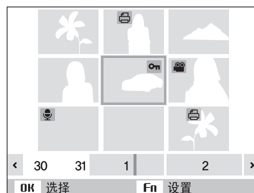
保护文件

保护文件，避免意外删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文件选项** → **影像保护** → **选择**。
- 要保护所有文件，请选择**全部** → **锁定**。

3 选择要保护的文件并按下［OK］。
- 再次按下［OK］可取消选择。



4 按下［Fn］。

删除文件

一次删除单个文件或所有文件。 无法删除受保护文件。

要删除单个文件，请执行以下操作：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文件并按下［Fn］。
2 选择**是**删除文件。

要删除多个文件，请执行以下操作：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Fn］。
2 选择**删除多张**。
3 选择要删除的文件并按下［OK］。
   - 再次按下［OK］可取消选择。
4 按下［Fn］。
5 选择**是**。

要删除所有文件，请执行以下操作：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文件选项** → **删除** → **全部** → **是**。

将文件复制到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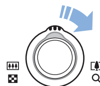
可以将内存中的文件复制到存储卡中。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文件选项** → **复制到卡**。
3 选择**是**复制文件。

查看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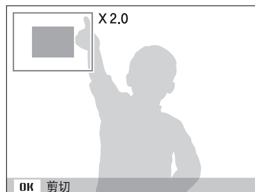
放大相片的某一部分或使用幻灯片查看相片。

放大相片



在“播放”模式中，向右转动［**变焦**］可放大照片（向左转动［**变焦**］可缩小照片）。

屏幕顶部将显示放大的区域以及缩放比率。 最大缩放比例可能因分辨率而异。



操作	请执行此操作
移动放大区域	按下［DISP］、［♣］、［⚡］或［⏲］。
裁剪放大的相片	按下［OK］（它将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启动幻灯片播放

可以在幻灯片播放中加入效果和音乐。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多画面幻灯片放映**。

3 选择幻灯片播放效果选项。
- 跳到第 5 步，可启动未添加任何效果的幻灯片。

选项	说明
影像	将要查看的相片设置为幻灯片。 • **全部**：使用幻灯片查看所有相片。 • **日期**：使用幻灯片查看某一特定日期拍摄的相片。 • **选择**：使用幻灯片查看选定相片。
时间间隔	• 设置相片之间的时间间隔。 • 当选择了效果选项中的**关**后，此功能将可用。
背景音乐	选择背景音乐。
效果	• 选择转换效果。 • 选择**关**表示未添加任何效果。

4 设置幻灯片播放效果。

5 选择**开始** → **播放**。

- 要循环播放幻灯片，选择**反复播放**。
- 按下［OK］可暂停或恢复幻灯片播放。



要停止幻灯片，切换到“播放”模式，请按［OK］，然后按［⚡］或［⏲］。

播放短片

您可以播放短片、从短片中捕获图像或裁剪短片。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短片并按下［OK］。



2 使用以下按钮可控制播放。

按下	操作
［⚡］	向后浏览。
［OK］	暂停或恢复播放。
［⏲］	向前浏览。
向左或向右转动［变焦］	调整音量。

在播放期间裁剪短片

1 在您要生成新的短片的开始点，按 [OK]，然后向右转动 [**变焦**]。

2 按下 [OK] 恢复播放。

3 在您要生成新的短片的结束点，按 [OK]，然后向右转动 [**变焦**]。

4 选择**是**。



- 原始短片播放时间不得少于 10 秒。
- 编辑的短片将另存为新文件。

在播放过程中捕获图像

1 在需要保存静态图像的位置按下 [OK]。

2 按下 [微距]。



捕获的图像尺寸与原始短片文件的尺寸相同，且另存为新文件。

播放录音/语音备忘录

播放录音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录音文件并按下 [OK]。

2 使用以下按钮可控制播放。

按下	操作
[闪光灯]	向后浏览。
[OK]	暂停或恢复播放。
[自拍定时器]	向前浏览。
[微距]	停止播放。
向左或向右转动 [变焦]	调整音量。

向相片添加语音备忘录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文件选项** → **语音备忘录** → **开**。
3. 按［**快门**］来录制语音备忘录（最长 10 秒钟）。
   - 按［**快门**］停止录制语音备忘录。


不能给受保护的文件添加语音备忘录。

播放已添加到相片的语音备忘录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包含语音备忘录的相片并按下［**OK**］。

- 按下［**OK**］可暂停或恢复播放。

编辑相片

您可执行许多相片编辑任务，例如：旋转、调整大小、红眼消除以及调整亮度、对比度或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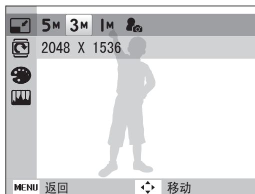
编辑的相片将另存为新文件。

调整相片大小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调整影像大小** → 选项。

- 要将相片保存为开机影像，请选择 。（请参阅第 76 页）





可用选项随选定相片的大小而有所不同。

旋转相片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旋转** → 选项。



应用相片风格

向相片应用不同的相片风格（例如：“柔和”、“鲜明”或“悠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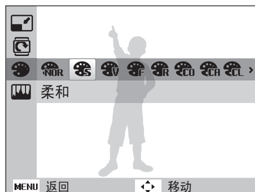

柔和


鲜明


悠远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照片风格选择** → 选项。
- 选择**自定义RGB** 定义自己的 RGB 色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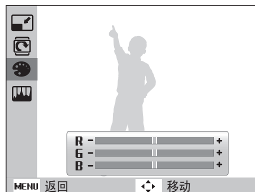


定义自己的 RGB 色调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照片风格选择** → **自定义RGB**。

3 选择颜色（R： 红色、G： 绿色、B： 蓝色）。



4 调整所选颜色的量。（-：减小或 +： 增大）

纠正曝光问题

您可调整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亮度、对比度或饱和度；红眼消除；隐藏脸部瑕疵；或向相片添加杂点。

调整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图像调整** → ACB。

红眼消除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图像调整** → **红眼消除**。

隐藏脸部瑕疵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图像调整** → **脸部修整**。
3 选择等级。
- 数字越大，脸部显得越清晰。

调整亮度/对比度/饱和度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图像调整**。
3 选择调整选项。
- ☀：亮度
- ◐：对比度
- ♣：饱和度

4 选择一个值调整所选项目。
（-：减小或 +：增大）

向相片添加杂点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相片并按下［**MENU**］。
2 选择**编辑** → **图像调整** → **添加杂点**。

创建打印顺序 (DPOF)

选择要打印的相片并设置选项，例如打印份数或纸张尺寸等。



- 您可将存储卡拿到支持 DPOF（数字打印顺序格式）的快印店，也可通过与 DPOF 兼容的打印机直接在家打印相片。
- 宽幅相片在打印时可能要剪切掉左右两侧的边缘，因此请事先了解您相片的尺寸。
- 您无法为内存中存储的相片设置 DPOF。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文件选项** → DPOF → **标准打印** → 选项。

选项	说明
选择	打印选定的相片。
全部	打印所有相片。
取消	复位设置。

3 如果您选择**选择**，选择一个照片，然后向左或向右转动［**变焦**］选择打印的数量。用同样的方法选择其他想打印的照片的数量，然后按［**Fn**］。
   - 如果选择**全部**，按下［**DISP**］或［🌷］选择打印的数量并按下［**OK**］。

4 按下［**MENU**］。

5 选择**文件选项** → DPOF → **尺寸** → 选项。

选项	说明
选择	指定选定相片的打印尺寸。
全部	指定所有相片的打印尺寸。
取消	复位设置。

6 如果您选择**选择**，选择一个照片，然后向左或向右转动［**变焦**］选择打印尺寸。用同样的方法给其他想打印的照片设置打印尺寸，然后按［**Fn**］。
   - 如果选择**全部**，按下［**DISP**］或［🌷］选择打印的尺寸并按下［**OK**］。

将相片打印为缩略图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文件选项** → DPOF → **索引打印** →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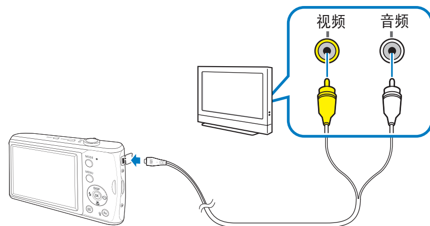


如果指定了相片尺寸，您仅可使用与 DPOF 1.1 兼容的打印机打印相片。

在电视上浏览文件

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可播放相片或短片。

1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设置** → **视频输出**。
3 根据您所在国家或地区选择视频信号输出。
4 关闭相机和电视。
5 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6 打开电视，并使用电视遥控器选择视频输出模式。
7 打开相机并按下［▶］。
8 通过使用相机上的按钮查看相片或播放短片。



- 对于某些电视，可能会出现数字杂点，或者不能显示影像的某部分。
- 根据您的电视设置，影像可能没有显示在电视屏幕的中央。
- 在相机与电视连接时可以拍摄照片或短片。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适用于 Windows）

使用内置的 Intelli-studio 程序将文件传输到电脑。你也可以编辑文件或上传文件到喜欢的网站。

Intelli-studio 配置要求

项目	要求
CPU	Intel Pentium 4，3.0 GHz 或更高/ AMD Athlon™ FX 2.2 GHz 或更高
RAM	至少 512 MB RAM（建议 1 GB 或更大）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SP2/Vista/7
硬盘容量	250 MB 或更大（建议使用 1 GB 或更大）
其他	• 光盘驱动器 •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更高/ATI X1600 系列或更高 • 1024 x 768 像素，16 位彩色显示兼容显示器（建议采用 1280 x 1024 像素，32 位彩色显示器） • USB 接口，Microsoft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这些程序在 64 位版的 Windows XP、Vista和7 中可能无法正常 运行。



- 即使电脑满足要求，Intelli-studio 也可能不能正常运行。
- 如果电脑不满足要求，短片可能不能正常播放或需要长时间处理短片。
- 在应用这个程序前，请安装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您必须使用 Windows XP/Vista/7 或 Mac OS 10.4 或以上连接相机作为可移动磁盘。



若使用组装电脑或不受支持的电脑和操作系统，则相机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使用 Intelli-studio 传输文件

当使用内置USB插头连接相机和电脑时，电脑软件(Intelli-studio)将自动开始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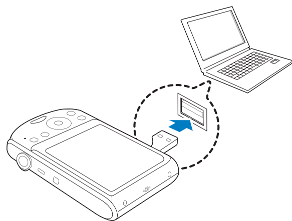
当相机连接到电脑时，电池将充电。

1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设置** → **PC 软件** → **开**。

3 关闭相机。

4 使用内置USB插头连接相机和电脑。



5 开启相机。

6 选择**设置** → **USB** → **电脑**。



如果您设置USB选项为**选择模式**，从弹出窗口中选择**电脑**。

7 选择电脑上的文件夹保存新文件。

- 如果相机没有新文件，将不显示保存新文件的弹出窗口。

8 选择**是**。

- 新文件将传输到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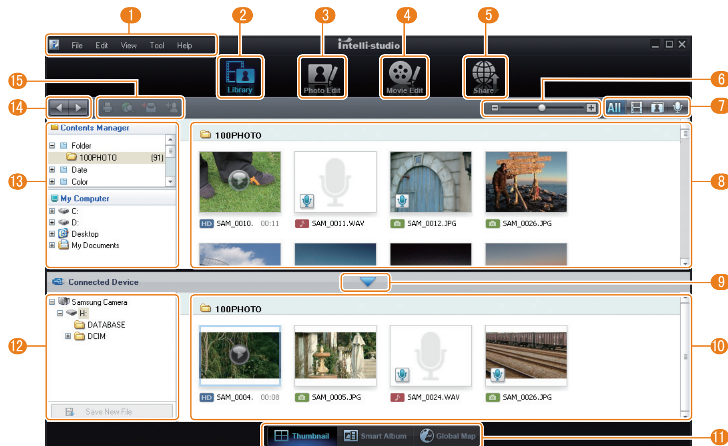
对于 Windows Vista，在自动播放窗口选择**运行 iStudio.exe**。

使用 Intelli-studio 软件

Intelli-studio 是内置的播放和编辑文件的程序。您也可以上传文件到网站，例如 Flickr 或 YouTube。关于详细信息，请在程序中选择**帮助** → **帮助**。



- 如果将 Intelli-studio 安装到电脑，程序将会启动的更快。 要安装程序，选择**工具** → **在 PC 上安装 Intelli-studio**。
- 您不能在相机上直接编辑文件。在编辑前，请将文件传输到电脑的文件夹里。
- 您不能将电脑中的文件复制到相机。
- Intelli-studio 支持如下格式：
  - 短片： MP4（视频：H.264，音频：AAC），WMV（WMV 7/8/9），AVI（MJPEG）
  - 相片： JPG，GIF，BMP，PNG，TI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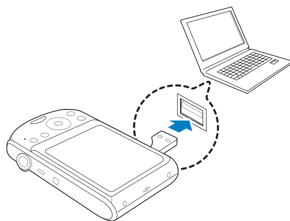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1	打开菜单
2	显示所选文件夹中的文件
3	切换到照片编辑模式
4	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
5	切换到共享模式（您可以通过邮件发送文件或将文件上传到网站，例如 Flickr 或 YouTube。）
6	放大或缩小列表中的缩略图
7	选择文件类型
8	浏览电脑中选择的文件夹
9	显示或隐藏连接的相机中的文件
10	浏览相机中选择的文件夹中的文件
11	以缩略图浏览文件，在智能相册中浏览文件，在地图上浏览文件
12	浏览连接的设备中的文件夹
13	浏览电脑中的文件夹
14	移动到上一个或下一个文件夹
15	打印文件，在地图上浏览文件，在我的文件夹中存储文件，或注册脸部

将相机作为可移动磁盘连接电脑来传输文件

将相机作为可移动磁盘连接到电脑。

1.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设置** → **PC 软件** → **关**。
3. 关闭相机。
4. 使用内置USB插头连接相机和电脑。





- 建议您使用 USB 扩展线缆，此线为选购产品，根据 USB 的连接环境而定。
- 连接相机到电脑时，相机在低温（低于0° C）或高温（高于40° C）时不能充电。

5 开启相机。

6 选择**设置** → **USB** → **电脑**。



如果您设置USB选项为**选择模式**，从弹出窗口中选择**电脑**。

7 在电脑中，选择**我的电脑** → **可移动磁盘** → **DCIM** → **100PHOTO**。

8 选择所需文件，将其拖动或保存到电脑中。

断开相机连接（适用于 Windows XP）

对于Windows Vista/7断开内置USB插头的方式类似。

1 如果相机上的状态指示灯闪烁，则待其熄灭。

2 在电脑屏幕右下角的工具栏中单击 。



3 单击弹出消息。

4 断开内置USB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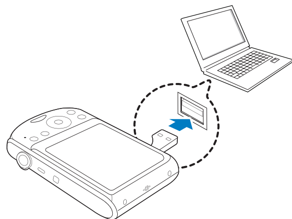
Intelli-studio 运行时，相机可能无法安全移除。在断开相机前请结束程序运行。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适用于 Mac)

将相机连接到 Macintosh 电脑后，电脑将自动识别该设备。无需安装任何程序，即可直接将文件从相机传输到电脑中。

 支持 Mac OS 10.4 或以上。

1 使用内置 USB 线缆连接相机到 Macintosh 电脑。



 建议您使用 USB 扩展线缆，此线为选购产品，根据 USB 的连接环境而定。

2 开启相机。

- 电脑将自动识别该相机，并显示可移动磁盘图标。

 如果您设置USB选项为**选择模式**，从弹出窗口中选择**电脑**。

3 双击可移动磁盘图标。

4 将相片或视频短片传输到电脑。

使用相片打印机（PictBridge）打印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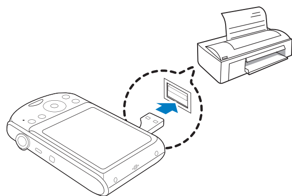
通过将相机与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直接相连，可以打印相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设置** → USB。

3 选择**打印机**。

4 当打印机打开时，使用内置USB插头连接相机和打印机。



5 打开相机。
- 打印机会自动识别相机。

6 按下［ϟ］或［⏲］，以选择相片。
- 按下［**MENU**］可设置打印选项。请参阅“配置打印设置”。

7 按下［**OK**］进行打印。
- 开始打印。 按下［ϟ］取消打印。



建议您使用 USB 扩展线缆，此线为选购产品，根据 USB 的连接环境而定。

配置打印设置



选项	说明
	影像： 选择打印当前相片或所有相片。
	尺寸： 指定打印文件的尺寸。
	版面设计： 创建缩略图打印文件。
	纸张类型： 选择纸张类型。
	画质： 设置打印画质。
	日期： 设置是否打印日期。
	文件名称： 设置是否打印文件名。
	复位： 复位打印选项。



有些打印机不支持上述某些选项。

附录

请参阅设置、错误消息、规格和维护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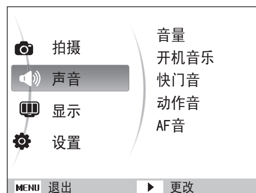
相机设置菜单

了解配置相机设置的各种选项。

访问设置菜单

1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中，按下［**MENU**］。

2 选择菜单。



菜单	说明
🔊	**声音**： 设置各种相机声音和不同音量。（请参阅第 76 页）
显示图标	**显示**： 自定义显示设置，比如开机影像和亮度。（请参阅第 76 页）
⚙	**设置**： 更改相机系统的设置，如内存格式化、默认文件名称和 USB 模式。（请参阅第 77 页）

3 选择选项并保存您的设置。



4 按下［**MENU**］返回上一屏幕。

声音

＊ 默认

项目	说明
音量	调整任何声音的音量。（**关**，**低**，**中**＊，**高**）
开机音乐	选择打开相机时发出的声音。 （**关**＊，**1**，**2**，**3**）
快门音	选择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关**，**1**＊，**2**，**3**）
动作音	选择按下按钮或切换模式时发出的声音。 （**关**，**1**＊，**2**，**3**）
AF音	选择半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关**，**开**＊）

显示

＊ 默认

项目	说明
功能描述	显示选项或菜单的简短说明。（**关**，**开**＊）
开机影像	设置打开相机时要显示的开机影像。 • **关**＊： 不显示开机影像。 • **标识图**： 显示内存中已存储的默认影像。 • **开机影像**： 显示您希望显示的影像。（请参阅第 62 页） • 内存中仅可保存一张开机影像。 • 如果选择新相片作为开机影像或复位相机，则将删除当前影像。
显示亮度	调节屏幕亮度。（**自动**＊，**低亮度**，**一般**，**高亮度**） 在“播放”模式中，即使已选中**自动**，亮度仍固定为**一般**。
快速查看	设置拍摄图像后返回“拍摄”模式的时间间隔。 （**关**，**0.5 秒**＊，**1 秒**，**3 秒**）

* 默认

项目	说明
省电模式	如果在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则相机将自动切换到省电模式（按下任何按钮即可停用省电模式）。（**关***，**开**） 如果不启动省电模式，当您约30秒钟没有任何操作时，主显示屏将变暗，以节省电池电量。

设置

* 默认

项目	说明
格式化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包括保护文件在内的所有文件都将删除）。（**是**，**否**） 如果所使用的存储卡与其他制造商的相机或存储卡读卡器配合使用，或者经过电脑格式化过，则相机可能无法正确读取该卡。 请在使用该卡前在本机上将其格式化。
复位	复位菜单和拍摄选项（日期和时间、语言、视频输出设置不可复位）。（**是**，**否**）
Language	为显示文本选择语言。
时区	选择区域并设置夏令时（DST）。
日期/时间设置	设置日期和时间。
日期类型	选择日期格式。 （**关***，**日/月/年**，**月/日/年**，**年/月/日**）

* 默认

项目	说明
文件编号	指定文件命名的方式。 • **复位**： 插入新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文件时，从 0001 开始设置文件编号。 • **连续***： 插入新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文件时，从上一文件编号开始设置文件编号。 • 第一个文件夹的默认名称为 100PHOTO，第一个文件的默认名称为 SAM_0001。 • 文件编号从 SAM_0001 依次增加到 SAM_9999。 • 文件夹编号从 100PHOTO 依次增加到 999PHOTO。 • 一个文件夹中最多可存储 9999 个文件。 • 本相机根据数码相机文件格式（DCF）标准定义文件名称。 如果您尝试更改文件名称，则相机可能无法播放文件。
日期打印	设置打印时是否在相片上显示日期和时间。 （**关***，**日期**，**日期和时间**） • 日期和时间将以黄色显示在相片的右下角。 • 某些打印机型号可能无法打印日期和时间。

* 默认

项目	说明
关闭电源	设置相机在未使用时自动关闭。 （**关**，**1 分**，**3 分***，**5 分**，**10 分**） • 更换电池后，设置将不会更改。 • 在以下情况中，相机不会自动关闭： - 相机与电脑或打印机相连 - 播放幻灯片或短片 - 录制语音备忘录
AF辅助光灯	设置辅助光灯可帮助您在暗光处对焦。 （**关**，**开***）
视频输出	根据您所在区域设置视频信号输出。 • **NTSC**： 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墨西哥等 。 • **PAL***（仅支持 BDGHI）：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芬兰、德国、英国、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挪威等 。

* 默认

项目	说明
USB	进行功能设置，以通过 USB 与电脑或打印机相连。 • **电脑***： 将相机连接到电脑进行文件传输。 • **打印机**：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进行文件打印。 • **选择模式**： 当相机与另一个设备连接时，选择 USB 模式。
PC 软件	设置当相机与电脑连接时， Intelli-studio 自动启动。 (**关**, **开***)

错误信息

如果出现以下错误消息，请尝试这些补救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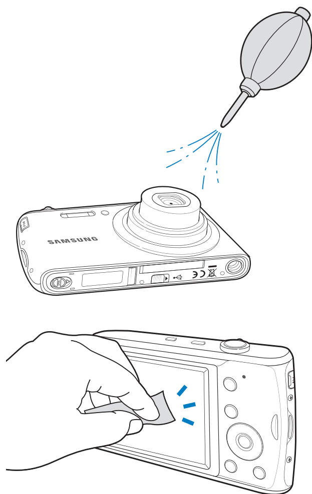
错误消息	建议补救措施
存储卡错误	• 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机。 • 取出存储卡，并重新插入。 • 将存储卡格式化。（请参阅第 77 页）
不支持的卡	您的相机不支持插入的存储卡。请插入 microSD™ 存储卡。
DCF Full Error	文件名称不符合 DCF 标准。将存储卡中的文件传输到电脑，并将存储卡格式化。（请参阅第 77 页）
文件错误	删除已损坏的文件或联系服务中心。
电池电量不足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
存储器满	删除不必要的文件或插入新存储卡。
无图像文件	拍照或插入已保存相片的存储卡。

相机维护

清洁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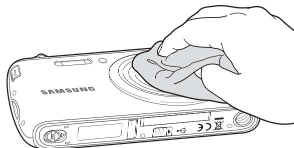
相机镜头和显示屏

用软刷除去灰尘，并用软布轻擦镜头。 若仍有灰尘，请将镜头清洁液倒在一块洁净纸上，轻擦镜头。



相机机身

请使用一块柔软的干布轻擦。





- 请勿使用苯、稀释剂或酒精清洁相机。 这些溶液会损坏相机或导致其发生故障。
- 请勿压迫镜头盖或使用气刷对准镜头盖吹刷。

关于存储卡

您可以使用的存储卡

您可以使用 microSD™（安全数字）存储卡。

存储卡的容量

存储容量可能会因拍摄场景或拍摄条件而异。 这些容量基于 1 GB microSD™ 卡：

	尺寸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30 FPS	15 FPS
相片	12m	168	238	362	-	-
	10m	195	267	407	-	-
	9m	229	305	477	-	-
	8m	244	326	515	-	-
	5m	362	489	699	-	-
	3m	543	674	752	-	-
	1m	978	1086	1221	-	-
短片*	640	-	-	-	约 13’35”	约 26’50”
	320	-	-	-	约 32’57”	约 65’16”

* 使用变焦会影响录制时间。
几个短片连续录制的时间决定总的录制时间。

关于电池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电池。使用相机前，请务必给电池充电。

电池规格

型号	BP70A
类型	锂电池
电池容量	740 mAh
电压	3.7 V
充电时间（相机关机后）	约 150 分

（连接到PC的充电时间）

* 使用 USB 扩展线缆连接到电脑给电池充电时，充电时间会比使用内置 USB 接口连接到电脑长。

电池寿命

拍摄时间/相片数量		拍摄条件（电池充满电时）
相片	约 100 分/约 200 张	在下列条件下测量：在 P 模式，12M 分辨率，高画质。 1. 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关闭**，拍摄单张相片，并进行长焦或短焦切换。 2. 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强制闪光**，拍摄单张相片，并进行长焦或短焦切换。 3. 在 30 秒钟内执行第 1 步和第 2 步，重复执行 5 分钟。 然后关机 1 分钟。 4. 重复第 1 步至第 3 步。
短片	约 90 分	以 640 X 480 分辨率和 30 fps 帧频录制短片。

- 以上数据根据三星标准测量得出，实际使用方法不同，这些数据亦可能不同。
- 几个短片连续录制的时间决定总的录制时间。

电池充电的注意事项

- 充电时请关闭相机。
- 充电时请不要使用相机。在给电池充电前，请关闭相机电源。
- 从插座上拔下插头时，请不要拉电源线，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电击。
- 使用相机前，请给电池充电 10 分钟以上。
- 连接相机到电脑时，相机在低温（低于0° C）或高温（高于40° C）时不能充电。
- 当使用内置USB插头充电或传送数据时，请不要撞击相机。

在与电脑相连时充电的注意事项

- 请确保使用内置USB插头，否则电池不会充电。
-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给电池充电：
  - 使用 USB 集线器
  - 有其他 USB 设备连接到电脑
  - 将电缆连接到电脑正面的端口
  - 电脑的 USB 端口不支持电源输出标准（5 V, 500 mA）



如果电池使用不当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死亡，为了保证安全，请按以下指示正确地使用电池：

- 如果使用不当，电池可能会燃烧或爆炸。如果您发现电池变形、破裂或其他异常现象，请立即停止使用，并与服务中心联系。
- 请仅使用推荐的电池充电器，并且按照说明书中提供的方法进行充电。
- 不要将电池放置在离热源太近的地方或把电池暴露在过热的环境中，比如：夏季紧闭的车内。
- 不要将电池放在微波炉中。
- 避免在高温或高湿的环境中存放或使用电池。
- 不要将产品长时间放置在热源表明，如：地毯、围巾或电热毯。
- 当产品电源开启时，不要长时间放置于封闭空间。
- 注意请勿将电池插槽与项链、钱币、钥匙、手表等物品连接。
- 请使用有制造公司保证的充电锂电池。
- 不要拆解或使用尖锐物体在电池上打孔。
- 不要重压电池。
- 不要将电池从高处落下，不要重击电池。
- 不要将电池暴露在超过 60° C（140° F）的温度中。
- 不要使电池接触湿气或液体。
- 不要将电池暴露在高温的环境中（例如阳光，火焰或类似的环境）。

处理标准

- 不要将用过的电池扔掉。
- 不允许用火销毁电池。
- 各国家或特殊地区处理电池的方法可能不同，请遵守当地的规定。

给电池充电的标准

请仅使用说明书中提供的方法充电。不恰当的充电可能会造成电池燃烧或爆炸。



使用USB的注意事项

- 只将相机通过USB连接到可信的电脑或制造商建议的充电器，如果连接部位不匹配，请不要强行连接。否则会导致损坏。
- 不要用湿手触摸USB线缆或线缆连接部位，否则会导致电击。
- 当传送数据或给相机充电时，如果USB线缆发出热量、噪音或气味，请立即断开，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伤害。请联系三星服务中心。
- 请不要任意地改装USB线缆，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电击。
- 请不要在USB线缆上放置重物，否则会压断USB线缆或导致不能完全连接。

联系服务中心前

如果使用相机时遇到问题，请在联系服务中心前尝试执行以下疑难解答步骤。 如果您已尝试疑难解答提供的解决方案，但相机仍有问题，请联系当地经销商或服务中心。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无法打开相机	• 请确保已插入电池。 • 请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 • 给电池充电。
电源突然关闭	• 给电池充电。 • 相机可能处于省电模式。（请参阅第 78 页） • 相机可能会关闭，以防止因撞击而损坏存储卡。 请重新打开相机。
相机的电池电量消耗过快	• 低温（低于 0° C）时，电池电量可能会很快消耗。 请将电池放在衣物口袋处预热。 • 使用闪光灯或录制短片时，电池电量消耗较快。 如需要，请重新充电。 • 电池属于易耗部件，长时间使用后必须更换。 如果电池寿命快要到期，请更换新电池。
无法拍照	• 存储卡空间不足。 请删除不必要的文件或插入新存储卡。 • 将存储卡格式化。（请参阅第 77 页） • 存储卡已损坏。 请更换新存储卡。 • 请确保已打开相机。 • 给电池充电。 • 请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
相机在使用中突然不工作	请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闪光灯不闪光	• 闪光灯选项可能已设置为关闭。（请参阅第 39 页） • 无法在 、 、或某些 模式中使用闪光灯。
闪光灯意外闪光	静电可能会导致闪光灯闪光。 这不是相机本身的故障。
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请在显示设置菜单中设置日期和时间。（请参阅第 77 页）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显示屏或按钮不可用	请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相机屏幕工作不正常	如果在低温下使用相机，可能导致相机屏幕故障或变色。 为了使相机屏幕保持最佳性能，请在常温下使用相机。
存储卡错误	存储卡未复位。 请将存储卡格式化。（请参阅第 77 页）
无法播放文件	如果更改文件名称，则相机可能无法播放该文件（该文件名称应符合 DCF 标准）。 如果遇到这种情况，请在电脑中播放文件。
相片模糊	• 请确保您设置的对焦类型适合于近距拍摄。（请参阅第 41 页） • 请确保已清洁镜头。 如果未清洁，请将其清洁。（请参阅第 81 页） • 请确保拍摄物在闪光灯的范围之内。（请参阅第 89 页）
相片中的颜色与实际拍摄环境不一致	白平衡出错可能会导致色彩失真。 请选择适当的白平衡选项，以适合光源。（请参阅第 48 页）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相片太亮	• 关闭闪光灯。（请参阅第 39 页） • 相片曝光过度。 请调整曝光值。（请参阅第 47 页）
相片太暗	相片曝光不足。 • 打开闪光灯。（请参阅第 39 页） • 调整 ISO 速度。(请参阅第 40 页) • 请调整曝光值。（请参阅第 47 页）
电视无法显示相片	• 请确保已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正确连接到外部显示器。 • 请确保存储卡中有相片。
电脑无法识别相机	• 请确保内置USB插头正确连接 • 请确保已打开相机。 • 请确保使用受支持的操作系统。
传输文件时，电脑与相机的连接断开	文件传输可能会因静电而中断。 断开内置USB插头并重新连接。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电脑不能播放短片	• 根据短片播放程序不同，可能不能播放短片。要播放您相机拍摄的短片，请安装和使用 Intelli-studio 程序。(请参阅第 67 页) • 请确保内置USB插头正确连接。
Intelli-studio 不正常运行	• 关闭 Intelli-studio 再重新打开。 • 您不能在 Macintosh 电脑上使用 Intelli-studio。 • 在设置菜单中，确保 **PC** 软件设置为**开**。（请参阅第 89 页） • 根据电脑的规格和环境不同，程序可能不会自动运行。这种情况下，点击 **开始** → **我的电脑** → **Intelli-studio** → **iStudio.exe**。

相机规格

图像传感器	
类型	1/2.3″ CCD
有效像素	约 1220 万像素
总像素	约 1240 万像素

镜头	
焦距	Samsung 4倍变焦镜头 f = 5.0 – 20.2 mm （35mm 底片相当于： 28 – 112 mm）
F 值范围	F2.8（短焦）– F6.3（长焦）
数码变焦	• 静态影像模式： 1.0X – 5.0X • 播放模式： 1.0X – 12.5X（取决于影像尺寸）

显示屏	
类型	TFT LCD
规格	2.7″（6.9 cm），230 K

对焦	
类型	TTL 自动对焦（多重AF、中心AF、跟踪AF、脸部侦测AF）

范围

	短焦 (W)	长焦 (T)
标准	80 cm – 无限远	100 cm – 无限远
微距	12 cm – 80 cm	70 cm – 100 cm
自动微距	12 cm – 无限远	70 cm – 无限远

快门速度

- 智能自动： 1/8 – 1/2000 秒
- 程序： 1 – 1/2000 秒
- 夜景： 8 – 1/2000 秒
- 焰火： 2 秒

曝光	
控制	程序 AE
测光	平均测光、点测光、中央重点、脸部侦测AE
补偿	±2EV（1/3EV 间隔）
ISO 感光度	自动、80、100、200、400、800、1600、 3200（最大3M 尺寸）

闪光灯	
模式	关闭，自动，消减红眼，强制闪光，慢速同步，红眼消除
范围	• 短焦： 0.4 m – 3.3 m • 长焦： 1.0 m – 1.8 m
充电时间	约 4 秒 （取决于电池状态）

减少抖动

数字图像稳定（DIS）

效果	
拍摄模式	• 照片风格选择：一般、除雾、柔和、鲜明、悠远、怀旧、清爽、宁静、古典、底片、自定义RGB • 图像调整： 鲜明度、对比度、饱和度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日光，阴天，荧光灯_H，荧光灯_L，白炽灯，自定义设置

日期打印
日期和时间，日期，关

拍摄	
相片	• 模式： 智能自动（白色、微距颜色、人像、夜景人像、逆光人像、微距人像、逆光、风景、动体、三脚架、夜景、微距、微距文本、蓝天、夕阳、自然绿）、程序、DIS、场景（美颜拍摄、构图指南、夜景、人像、儿童、风景、近距、文本、夕阳、黎明、逆光、焰火、海滩与雪景） • 拍摄模式： 单张，连拍，动体拍摄，AEB • 定时器： 10 秒，2 秒，自拍两张，动作计时器
短片	• 模式： 智能短片，短片 * 智能短片：风景，蓝天，自然绿，夕阳 • 格式： MJPEG（最长录制时间： 2 小时） • 尺寸： 640X480，320X240 • 帧频： 30 FPS，15 FPS • 声音： 关，开（操作变焦功能时，声音变成静音） • 短片编辑（在相机上）：图像稳定、暂停录制、静态影像捕获、短片剪切

播放	
类型	单张相片、缩略图、多画面幻灯片放映、短片、智能相册 * 智能相册分类： 类型，日期，颜色，星期
编辑	调整影像大小，旋转，照片风格选择，图像调整
效果	• 照片风格选择： 一般，除雾，柔和，鲜明，悠远，怀旧，清爽，宁静，古典，底片，自定义RGB • 图像调整： ACB，红眼消除，脸部修整，亮度，对比度，饱和度，添加杂点

录音
• 录音（最长 10 小时） • 相片中的语音备忘录（最长 10 秒）

存储	
媒体	• 内存： 约 50 MB • 外部存储器（选购） - microSD™ 存储卡（最大支持 2 GB） - microSDHC™ 存储卡（最大支持 8 GB） 内部存储器容量可能与以上规格不符。
文件格式	• 相片： JPEG (DCF)、EXIF 2.21、DPOF 1.1、PictBridge 1.0 • 短片： AVI (MJPEG) • 音频： WAV

影像尺寸

对于 1 GB microSD™ 存储卡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12m	4000 X 3000	168	238	362
10m	3984 X 2656	195	267	407
9m	3968 X 2232	229	305	477
8m	3264 X 2448	244	326	515
5m	2592 X 1944	362	489	699
3m	2048 X 1536	543	674	752
1m	1024 X 768	978	1086	1221

以上数据根据三星标准条件测量得出，根据拍摄条件与相机设置不同，这些数据有可能不同。

接口	
数字输出连接器	USB 2.0
音频输出	单声道（内置扬声器）、单声道（麦克风）
视频输出	NTSC、PAL（用户自选）
DC 电源输入接口	4.2V

电源	
充电电池	锂电池（BP70A、740 mAh）
电源可能因您所在区域不同而有所差异。	

尺寸（WXHXD）
97.8 x 57 x 17.9 mm（不含突出部分）

重量
122 g（不含电池和存储卡）

操作温度
0 – 40°C

操作湿度
5 – 85 %

软件
Intelli-studio

特殊功能
内置USB插头

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lanetFirst 体现三星通过生态导向业务与管理活动，对于持续发展与社会责任的承诺。

Samsung 为了保护地球环境，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
积极关注环境，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子部件/ELECTRONIC PARTS	×	○	○	○	○	○
塑料部件/PLASTIC	○	○	○	○	○	○
金属部件/METAL	×	○	○	○	○	○
液晶显示屏/LCD	○	○	○	○	○	○
镜头/LENS	×	○	○	○	○	○
包装物/PACKAGE	○	○	○	○	○	○
电池/BATTERY	×	○	×	○	○	○
附件/ACCESSORY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
注：超过限量要求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但是Samsung 正为了开发替代技术而努力中。



□ 产品名：数码相机（DSC）
□ 环保使用期限：10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 可以更换的部件（电池等）的环保使用期限和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可以不同。



□ 产品名：电池（Battery）
□ 环保使用期限：5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如果需要售后服务或咨询，请参考随产品附带的保修卡，
或访问我们的网站：http://www.samsung.com。

